

## 关于《关于调整长江资管乐享季季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公告》的更正公告

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管理人网站（[www.cjzcgf.com](http://www.cjzcgf.com)）披露了《关于调整长江资管乐享季季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公告》，现将该公告中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调整前		调整后	
年化收益率	提取比例	年化收益率	提取比例
$R < 3.00\%$	0	$R < 2.70\%$	0
$R \geq 3.00\%$	60%	$R \geq 2.70\%$	60%

更正后：

调整前		调整后	
年化收益率	提取比例	年化收益率	提取比例
$R < 3.40\%$	0	$R < 2.70\%$	0
$R \geq 3.40\%$	60%	$R \geq 2.70\%$	60%

除以上内容需更正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，本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